

大庆医专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

校指挥部函 39 号

关于教职工返校上班有关要求的通知

各党支部、各单位：

现对学校 2020 年秋季学期教职工返校上班有关事项要求如下：

一、返校当天

1. 自 9 月 7 日起，学校不再统一安排职工通勤车，教职工的上下班交通费用由学校以适当方式统一安排解决。

2. 定于 9 月 7 日上午返校，具体时间按照校医室（过敏病医院）通知的核酸检测时间分批到校。

3. 入校时由二号院大门进入，佩戴口罩、扫码、测温，建议教职工下载学校提供的龙江健康码提前扫码，在入校门时出示，节省通行时间，避免聚集。

4. 入校时统一进行核酸检测。核酸检测后，教职工返回各自办公室等待检测结果。在此期间，不要随处走动，做好个人防护，中午用餐由学校统一提供盒饭。核酸检测结果正常后，方可外出活动。

5. 所有入校人员的核酸检测要在 9 月 7 日上午全部进行完

毕。三、四节有授课任务的教师，可以提前优先检测，一、二节有课的教师在校后进行检测。

6. 下午，各单位安排人员统一到安全保卫科领取学校出入证，教职工（包括外部用工）要随身携带出入证，进入校园时出示使用。

二、返校上班后

1. 返校后，教职工日常上下班时间不变。

2. 入校时由二号院大门进入校园，佩戴口罩、测温、扫码、出示出入证。离校时，乘坐车辆和步行的教职工可从二号院大门离开，步行的教职工也可从教学主楼前的南大门离校（二号院大门和教学主楼前南大门的人行通道门设有电子门禁，可以使用教职工的午餐卡刷卡开门，车辆只能从二号院大门离开）。东大门暂不开放。

3. 返校上班后的教职工管理和疫情防控工作由人事处负责。人事处建立专项管理群，自9月7日起，对各单位教职工每日信息统一管理，各单位每日上报内容格式按照人事处新的要求执行，学校中心组学习群不再作为疫情防控工作群。

4. 按照“属地管理，谁主管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各单位要对教职工实行网格化、区域化管理，相对固定教职工的活动区域，减少教职工间的交叉接触。

5. 教职工因公因私离校、离庆，均应按规定办理请假手续，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，并及时上报人事处备案。教职工返回大庆

进入校园时要提供有效的核酸检测报告。

6. 外来办事人员需提前和学校有关业务部门联系，由业务部门向安全保卫科报备来访的人员与车辆信息，安全保卫科核对人员车辆信息后，履行佩戴口罩、测温、扫码、登记等程序方可进入校园。送外卖、快递等人员不得进入校园。

7. 教职工要遵守学校各项制度和疫情防控规定，主动配合学校工作人员一起做好防控工作。对于不服从管理、干扰防控秩序的，要视情节依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学校应对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（代章）

2020年9月6日